

“我要努力挣钱,配合法院把债还了”

义乌法院“失信企业信用修复”专项行动取得良效

通讯员 朱泮龙

为弘扬诚信理念,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法院在社会诚信建设工作中的重要作用,义乌法院于9月中下旬针对被列为被执行人的义乌市企业,开展了失信企业信用修复专项行动。

督促履行收效良好

本次活动主要针对国家发改委下发的企业黑名单中的822家义乌市失信企业,执行部门通过对名单初步梳理,优先筛选出一批有履行能力的失信企业。

对于一些标的额较小的案件,执行干警通过电话、短信联系,督促失信企业前往法院主动履行;对于一些金额较大的案件,执行干警根据失信企业财产状况,灵活运用总对总查控财产、银行扣划等执行措施促成其履行完毕。许多企业主得知自己已成为被执行人后迅速赶往法院履行义务。

调解止戈化解难题

然而,并非所有企业都具备全部履行的能力,资金链紧缺、货款无法追回等各种复杂情形让一些有经营能力的实干企业履行不能。为了不让执行案件成为“压倒企业的最后一根稻草”,执行干警努力推进双方当事人调解,减轻企业压力。

对于因涉及担保等纠纷未能及时履行法院判决,从而造成信用下降的民营企业,义乌法院执行局根据市信用办出台的《义乌市信用修复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组织开展双方当事人开展调解,在主债务人有财产可供执行的情况下,减轻对担保企业的执行力度,保证担保企业的正常运营。

对于配合执行工作,但无法全部履行的民营企业,执行干警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在保证企业正常运营的条件下制订分期履行方案,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长期和解。

在一起劳动争议纠纷中,义乌市某进出口公司拖欠员工龚某工资6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某表示愿意配合法院履行,但公司

现阶段经营困难,希望能以每月支付龚某4000元的方式长期履行。龚某作为公司的前员工,对公司情况表示理解,并同意和解。最终,法院解除了对李某的失信、限高措施,龚某如愿以偿拿到了当月工资,双方达成共赢。

现场调查攻坚克难

专项行动中,最困难的工作是应对无法联络的失信企业。名单上有这么一批企业,它们或是无联系方式,或是手机关机。对付这样的企业,各执行干警选择了最务实的做法——实地走访。

通过申请人提供线索、查阅企业工商登记等方式确定失信企业实际营业地后,执行干警走遍义乌角角落落,走进企业内部了解其经营现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对应执行措施。

走访过程中,很多企业早已停止实际营业或转移经营场所,执行干警到达现场时已是人去楼空。经实地调查统计,共有264家企业已搬迁,对于这些“失踪企业”,执行干警们通过布控企业负责人、车辆布控等方式,由公安机关负责后续查扣抓捕。

信用培训稳固战果

为鼓励被执行企业自我纠错、主动自新,义乌法院联合市信用、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失信企业信用修复培训活动,为失信主体畅通信用修复渠道。主动履行、积极配合执行工作的失信企业,通过义乌市“一网通办”主体自治平台,在完成信用培训课程后,可以提高其信用指数,从而恢复正常经营能力。

得知自身信用可以恢复这一好消息,许多失信企业主纷纷前往法院,配合法院与申请执行人沟通,积极学习信用修复培训课程。企业家李某说:“以前因为在法院有案子,外出谈客户都坐不了火车,很多生意都黄了。现在好不容易信用能修复回来,接下来要努力挣钱,配合法院把债还了。”

本次专项行动中,共有266家企业退出失信名单,执行完毕或和解案件共398件,执行到位标的额1791.2万元。

义乌102条斑马线换新颜

通讯员 俞婷婷

本报讯 这几日,细心的义乌市民发现,在西城路、江东路、五洲大道、四海大道等路段,多了许多荧光人行横道标志,在黑夜里格外亮眼。

从去年年底开始,义乌交警在四海大道、五洲大道、西城路、民航路等道路上设置了带荧光绿边框的人行横道标志,目前一共有102块。“从效果来看,采用绿色荧光标志,提高了斑马线前人行横道标志辨识度。在没有遮挡的情况下,普通人行横道标志一般在距离50米左右才能看到,有时不容易被发现;而荧光人行横道标志在100米左右的距离就能发现。”义乌市公安局交管分局交通指挥大队负责人关江峰表示。

食品安全联合守护

通讯员 张娟娟

本报讯 近日,义乌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食品安全全问题整治联合行动部署会。此次行动,重点整治的是食品生产经营环节违法违规行为、保健食品虚假宣传和违规销售、学校及幼儿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不落实等。

国旗法开启爱国第一课

通讯员 蒋瑶瑶 摄

日前,义乌市大陈小学邀请苏溪法庭的陈法官为全校师生上了一堂以“国旗法、国歌法”为主题的爱国课。

同学们通过听讲、朗诵、知识问答、书写祝福等方式,学习了解了国旗法、国歌法;同时,他们也懂得了无论在重大节日活动,还是日常生活,都要爱护和尊重国旗国歌,做一个知法、守法的好少年。



消防知识进展会

通讯员 宗琳玲 摄

近日,第12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在义乌国际博览中心开幕。负责现场安保执勤的消防指战员们化身“宣传使者”,向展商、客商普及消防安全知识。



签份承诺书就能领证,一次不用跑 义乌率先实现旅馆业审批“网上办理”

通讯员 冯丽敏

本报讯 “您好,您在义网通办上申请的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已经制证完毕并寄出,请您查收。我们工作人员将在60个工作日内上门核查。”近日,义乌市小院尚居酒店负责人赵先生接到了市公安局的收件提醒,他感慨地说:“以前办理这项审批,提交材料后总得耗上好些时日才能办完,现在网上签个承诺书,马上就能拿到许可证,一次也不用跑,非常方便!”

据了解,今年7月起,义乌市公安局在金华地区率先实现旅馆业告知承诺的网上申请,通过告知承诺审批流程,申请人签署同意告知承诺书,即可先行领取审批许可。该办件信息即时推送至浙江省行政执法监管平台,生成相应的审批告知承诺核查任务。通过监管部门联络员派发,民警在浙政钉掌上执法移动端接收到具体的核查任务,进行现场检查,并反馈检查情况,实现审批和监管两个环节无缝对接。

改革前,开办旅馆申请特种行业许可证需经过申请、受理、审查(现场踏勘)、决定、送达五个环节,法定时限为20个工作日。而今,申请人只需按要求提供规定的材料并承诺,即可实现线上+线下即时办理。通过“一网通管”与“义网通办”的实时对接,将审批事项与监管任务一一对应,对市场主体承诺以后的履约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依法撤销许可并对申请人失信惩戒。

“实施告知承诺,是一种践行宽严相济的执法方式。”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如今将审批环节市场主体、个人的信用承诺、事后核查的履约情况,统一纳入全市综合信用管理,利用义乌市综合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成熟的信用评价体系及联合奖惩机制,能够有效将执法监管的结果真真切切地反作用于主体与个人的综合信用、反作用于审批环节,最终形成以“告知承诺+信用监管”构建的“放管服”闭环,激励守信、惩戒失信,进一步使得守信处处受益,失信处处受限。

志愿服务遇“医托” 巧计揭穿“鬼把戏”

通讯员 何清

本报讯 近日,义乌市第二人民医院副院长冯彪将一面印有“牵手志愿服务弘扬时代新风”的锦旗送到义乌市司法局佛堂司法所,感谢该所工作人员小王与志愿者老朱巧施计策,合力抓获一名“医托”,净化了患者就医环境。

日前,小王在市第二人民医院候诊大厅开展志愿服务时,收到患者举报“医托”的线索。小王和志愿者设计揭穿了“医托”的行为,并将其扭送到了医院警务室。

强化夜间市容整治

通讯员 龚婵娟 摄

日前,义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北苑大队不断强化夜间市容管理,除每天安排固定力量在辖区范围内开展夜间市容整治,还集合兄弟大队力量提升执法力度。

